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6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马鸿、伍骏、马少贤、廖岗岩及独立董事许成富、王珈6人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周世权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入股广州潮社创意咨询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与共青城乾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越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州潮社创意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东莞市搜于特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10万元受让共青城乾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广州潮社创意咨询有限公司8.67%的股权，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90万元受让共青城越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广州潮社创意咨询有限公司8.33%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东莞市搜于特创意设计有限公司将持有广州潮社创意咨询有限公司17%的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02：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二、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间接控股子公司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聚福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0,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41,632.6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632.65万元由绍兴市聚福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2,858.61万元认购。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将由51%变更为49%。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103：关于间接控股子公司绍兴市兴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